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長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盈」)向董事會遞交辭呈函，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即時生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向長盈送達一份通知，表示經考慮本公司的成本效益因素，以及本公司未能與長盈就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年度審核」)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董事會決議建議長盈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以聘請另一名核數師完成年度審核。

長盈已書面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長盈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長盈辭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影響審核程序或與本公司與長盈的關係有關的問題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長盈尚未開始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閱或審核工作。預期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核及全年業績公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長盈於過往數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下，其已議決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起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長盈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審核委員會於評估中正天恆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資格及合適性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中正天恆的審核建議；(ii)中正天恆的豐富經驗及能力；(iii)其獨立於本集團及其客觀性；(iv)中正天恆的審核計劃及其於規定時間表內完成審核工作的資源及能力；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的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文，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中正天恆合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董事會已根據該推薦建議議決委任中正天恆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升本公司年度審核工作的成本效益及效率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中正天恆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闖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春玉女士、劉明博士及梁文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之英文版及中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